

財團法人大毅幸福教育基金會

115年度工作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本法人捐助章程第三條（設立宗旨）：「本會以推動幸福家庭、樂活環保、兒童教育、人文藝術、健康律動、社會關懷為宗旨，主要業務或受益範圍僅於臺中市。」辦理。

二、計畫目標：推動幸福家庭相關活動、協辦生活文化活動、推廣終身學習教育、參與社區文化再造、弱勢族群及青年學生關懷工作、贊助或配合其他公益團體之社會關懷相關活動、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。

三、計畫內容：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執行方式	經費預算 (新臺幣元)	執行時間		備註
				起	迄	
基金會 課程活動	1.活動內容：推動「幸福家庭」相關課程。 2.參與對象：大毅家族。	常態班課程 DIY課程 家庭/生活講座	4,504,400	115.01	115.12	
跨社區 大型活動	1.活動內容：鼓勵大毅家族走出社區參加活動，拉近彼此之間的距離，連結人與人、家與家、社區與社區。 2.參與對象：大毅家族、里辦公處及公益團體。	親子才藝競賽 兒童音樂劇 聖誕節活動	1,500,000	115.01	115.12	
社區經營 活動	1.活動內容：社區經營相關課程及社區聯誼活動。 2.參與對象：大毅社區住戶。	社區課程 社區年節活動	1,470,000	115.01	115.12	
合計			7,474,400			

製表：

李麗瑜

董事長：

許隆洲

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一 月 十 四 日

財團法人大毅幸福教育基金會
經費收支預算表
中華民國115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本年度 預算金額	上年度 預算金額	說 明
一、收入			
受贈收入	8,310,696	10,832,062	
利息收入	413,454	498,938	
其他收入	470,700		
收入合計	9,194,850	11,331,000	(A)
二、支出			
人事費用			
獎助（捐贈）費用			
辦公（行政）費用	1,560,000	1,560,000	1. 電話費\$120,000 2. 行政文具用品\$1,440,000
活動費用	7,474,400	9,601,000	1. 基金會課程活動\$4,504,400 2. 跨社區大型活動\$1,500,000 3. 社區經營相關活動\$1,470,000
其他費用			
支出合計	9,034,400	11,161,000	(B)
三、本年度餘絀	160,450	170,000	(C)=(A)-(B)

製表：李曉瑜

審核：李若玲

董事長：許隆計